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源科技”）函告，京源科技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证券”）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时间	质押人	解除质押时间	解除质押股数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京源科技	是	2015 年 11 月 23 日	长江证券	2016 年 11 月 25 日	4,500,000	3.57%

（二）股东股份再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或购回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京源科技	是	4,500,000	2016 年 11 月 28 日	2017 年 11 月 28 日	长江证券	3.57%	借款

（三）股东股份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股份没有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。

（四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 2016 年 11 月 28 日，京源科技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25,891,860 股，占

本公司总股本的 26.35%。其中质押股份为 107,005,036 股，占京源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5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40%。

（五）控股股东出现的风险情况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京源科技没有出现平仓风险，也没有出现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股份可能被强制过户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